

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研究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进行总量平衡、结构调整，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负责价格收费行政管理和维护价格秩序等，为全区宏观经济综合协调部门。肩负着经济综合、发展参谋、改革牵头、投资主管、项目管理、价格管理、能源管理、两型统筹的重任。

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是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内设机构办公室、经济发展研究科、产业发展科、价格管理科、项目管理科、能源管理科（区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等六个科室；下设区能源事务中心（副科级）、区价格监测认证中心、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区投资事务中心、区农村能源技术服务站（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等五个二级机构。在职在编人数 55 人（其中区农村能源技术服务站 11 人）。另有政府雇员 7 人，合同制安置退役士官 3 人，离退休人员 26 人（其中区农村能源技术服务站 10 人）；单位公务车辆共 3 台（其中能源执法车辆 1 台）。

二、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决算基本支出为1243.1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保障单位机构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费用,包括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及办公费、印刷费、办公设备购置、车辆运行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年决算项目支出为1588.73万元,其中优化营商环境、争资项目前期工作、可研、项目包装策划、“十四五”规划和服务站解困资金等支出931.81万元;2019年度新入规“四上”企业区级奖励资金支出230万元;疫情防控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四项补贴”支出96.78万元;湘江古镇群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夏国安铜官艺术博物馆建设及2020年创新平台建设非常规支出160万元;物价管理日常事务支出、价格监测定点单位补助、能源技术服务站解困资金、洞庭湖生态环境整治购买服务费、洞庭湖生态环境专项整治咨询技术服务、2019年区循环经济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2020年脱贫攻坚奖励支出170.14万元。

(三)公共专项支出情况: 1. **节能公共专项:** 根据《长沙市节约能源办法》及省市对区节能目标考核等要求设立,2020年财政预算安排节能专项资金420万元,主要用于节能工程、节能技术和产品推广、新能源开发与应用等项目。能源事务中心制定《长沙市望城区节能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科室负责,通过

公开申报，组织对项目逐一进行了现场核查核实和验收。专项资金严格按照《长沙市望城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长沙市望城区节能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按程序直接通过财政预算科将专项资金 420 万元拨付到 55 个项目单位，资金使用规范，做到了专款专用。

2. 两型公共专项：根据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年初下达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区级财政安排 2020 年两型社会建设专项资金 180 万元，主要用于望府路社区等区级两型示范单位、格塘村两型示范创建先进单位、团山湖村等区级两型创建单位、长郡月亮岛学校等两型宣教基地。对标省市两型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申报要求，发挥两型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的引导和激励作用，打造我区两型社会建设工作样板项目，我区 2020 年两型社会建设专项资金按一定标准和原则进行支持奖励，两型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建设共计投入资金 868.1 万元，其中区财政预算安排 180 万元、自筹资金 688.1 万元，已全部按程序审批后经国库集中支付到 29 个项目单位。

3. 循环经济专项：根据《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区级循环经济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我局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0 日组织专家对 2019 年长沙市望城区循环经济专项资金项目进行了现场查看，通过现场查看和审核资料，结合各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执行中的具体情况，2019 年度区循环经济专项资金项目经过公开申报、初审、专家评审、部门集体审议通过的系列程序后，区发改局会同区财政局联合审

查，呈报区政府审定，确定项目安排方案表。2020年9月3日，望城区发改局和望城区财政局联合发布了《关于下达长沙市望城区2019年循环经济专项资金的通知》（望发改联〔2020〕8号），区财政下拨的专项资金共计178.8万元，共支持了13个项目，其中项目补助资金169万元，专家评审及绩效评价中介服务费用9.8万元，已全部支付到各项目实施（中介）单位，到位率100%。

4. “十四五”规划专项：根据国家、省、市关于编制“十四五”规划的统一部署及报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并依据望发改〔2019〕101号文件开展此次工作。2020年财政预算安排“十四五”规划专项资金200万元，项目计划2021年完成。一是开展规划前期重大问题研究。调动社会各方面力量和资源，全面总结“十三五”规划实施经验，研究完成一批关系未来发展的重点课题，理清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脉络，破解高质量发展、自主创新、产业升级、城市发展等热点难点问题，策划论证一批重大项目，形成“十四五”重大项目库，为规划编制起草提供基础支撑。二是起草规划基本思路和规划纲要。紧紧围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宏伟目标，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研究提出本地区相关领域“十四五”时期的基本思路、发展目标、指导原则、重点任务、重大项目、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举措，并在前期调查和研究的基础上，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编制望城区“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和规划纲要（草案），其中规划纲要（草案）按相关程序报审后，最后提

交区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截至目前，已根据项目进度及合同约定条件，支付专项资金 57.65 万元。在支付过程中，严格按照财务相关程序办理。

三、部门整体绩效情况

为贯彻落实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望财绩〔2020〕15 号）文件精神和要求，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局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财务室牵头负责落实 2020 年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推进工作，相关业务科室积极配合绩效自评工作。结合单位实际绩效目标工作做到科学规划、分步实施、有序推进。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本部门整体绩效和专项资金组织开展绩效评价自评。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做到先有预算，才有指标，后有绩效。项目单位均按要求对项目建设、专项资金使用及项目绩效情况进行了认真的自评价。

1. 2020 年度节能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降低生产成本 25% 以上，年可节约能源约 362 吨标准煤，实现资源循环利用，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满意率 100%，达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 2020 年度两型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完成了对村庄、社区、学校、企业等单位进行两型社会建设技术改造、两型社会建设新产品推广、两型社会建设宣传及公众参与的支持。2020 年，我区通过区级两型示范创建单位共 29 个，为我区新一轮示范创建活动的推广注入了新的活力。
3. 2019 区级循环经济专项

资金项目的实施，完成 13 个循环经济重点支撑项目的建设，提高望城区循环经济发展水平，进一步完善循环经济产业链条，发掘望城区循环经济典型案例，加强宣传提升循环理念，提升城市循环发展水平，健全社会层面资源循环利用体系，为长沙市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创建提供有力的支撑。4. 完成单位日常支出运转工作、市对区各项目标任务考核工作、宏观经济政策研究、乡村振兴等工作。社会满意率基本达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对绩效认识不够充分，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强化，业务人员能力和素质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2. 绩效指标和目标值需进一步细化，对后期绩效监控及评价进行跟踪管理。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1. 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

2. 将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工作有机结合，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提升预算资金使用效力。

六、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1 月 27 日